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201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二次補充通知

請參閱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0年7月29日的通函和日期為2010年7月29日的201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該通知」)，以及日期為2010年8月27日的補充通函和日期為2010年8月27日的201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知(「補充通知」)，當中列載本行201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的舉行地點及於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批的決議案。

茲補充通知大會將重定於2010年9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B3學術報告廳舉行，除該通知及補充通知所載的決議案外，亦考慮及酌情通過由中央滙金投資責任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約35.4%的本行股東)依法並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規定向本行提交的下列作為普通決議案的補充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 8 審議及批准如補充通函附件一所載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10年9月7日

附註：

- (1)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行日期為2010年9月7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補充通知所用詞彙與補充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2) 鑒於大會將延期，因此，為確定有權出席大會的H股股東資格，本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將由2010年9月15日延長至2010年9月21日(包括首尾兩日)，該期間內概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 (3) 補充通函隨附載有上述第8項決議案的新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並在截止時間(定義見下文)前交回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則將取替日期為2010年7月29日的通知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日期為2010年8月27日的補充通知隨附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 (4)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本行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截止時間**」）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行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本行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 (5) 擬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的股東，倘尚未將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則只須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毋須交回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
- (6) 股東倘已將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務請注意：
- (i) 股東在截止時間前向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替其之前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而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即視作該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ii) 倘股東未有向本行的H股證券登記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已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圍內適用。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表將有權對大會上任何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上述且並無載列於原代表委任表格及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的第8項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 (7) 大會將延期至2010年9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B3學術報告廳舉行。股東可以委托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出席大會，但只能指定其中一名代表進行投票。
- (8) 有關送呈大會審批的其他決議案、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及其他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該通知及補充通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及王麗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鄺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黃鋼城先生、M•C•麥卡錫先生及鍾嘉年先生。